

武汉经纬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的补发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由于武汉经纬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金鸿达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分别与武汉经纬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涉及诉讼，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 2020-020）。

由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工作疏忽，未能将上述信息告知主办券商，未能及时披露相关信息，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武汉经纬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